



早春的一个上午，雪后初晴。我采访归来，顺便走进县邮局领取汇款。汇兑柜台前的人并不多，但站在我前面的一个少年却引起了我的注意。他个子不高，嘴巴刚刚越过柜台，圆圆的脸庞，眼里闪烁着喜悦。他高高举起的右手拿着一张汇款单，汇款金额里的“拾元整”和汇款人栏里的“周口晚报”醒目地露在外边，好像就怕别人不知道他是来领稿费似的。

“小同志，你是初中生吧？是第一次领取稿费吗？”趁着营业员办理手续的间隙，我问他。这位少年喜悦的脸上顿时显得更加红热，他看了看我，点了点头。

## 一地金黄

芒种时节，豫东平原上一片金黄。郁郁葱葱的麦苗经过冬之洗礼、春之浸润、夏之炙烤，变成一片片金灿灿的麦子。风韵迷人，弥漫着一种成熟的韵味。布谷鸟的叫声，传递着收获的喜悦。背井离乡的人们从四面八方回来啦，准备迎接一场喜悦的麦收。

乡村的田野生机勃勃，充满希望。俗话说“白露早寒露迟，秋分麦子正宜时”。到了秋分，人们把籽粒饱满的小麦种子播种到地里。肥沃的土壤、充足的阳光雨露，给种子成长提供了舒适的温床。柔嫩的麦芽探出头来，如小鸟般挨挨挤挤地住在一起。麦子们拔节吐穗、开花灌浆，一切都显得简单而又有条不紊，让人感受着生命的律动和丰收的希望。她们时而舞动春裙，尽显美姿；时而熟睡如处子，憨态可掬。她们尽情吮吸大自然的甘露、尽情享受阳光的沐浴。麦子们经历了一次次痛楚而又华丽的蜕变，从青涩一步步走向成熟，露出几多炫耀，终于把颗粒饱满的麦穗捧向人间，给农人们脸上涂抹上掩饰不住的惊喜。

麦随风里熟，梅逐雨中黄。行走在田间小道上，你会看到那一望无际的麦田。金色麦浪随风起舞，汹涌翻滚，前赴后继。那笔直的麦芒如钢铁战士，精神抖擞、气宇昂扬，小心呵护着一颗颗肥胖饱满的麦粒。在这里，你会静听到生命的跳动，你会体验到公平的内涵，麦子们一个个互敬互爱、相互鼓励、相互依偎，共渡风雨。互不妒忌，没有纷争，酣畅淋漓地

生长着，与蝴蝶起舞，与昆虫共吟，把爱恋与缠绵升华成丰硕的果实。

不时你会看到身穿破旧但还算干净衣服的老农，点燃一支香烟，吧嗒吧嗒地抽了起来，忘情地凝视着自己精耕细种的麦田，仿佛在检阅整齐的队伍，一种自豪感油然而生。吸完烟，使劲地用脚踩灭，然后哼着民间小调径直走向麦田，掐下三两颗窠实饱满的麦穗，在手心中反复揉搓着，然后吹去麦壳，一仰脖将鲜嫩的麦粒倒进嘴里，咀嚼着麦子的味道。那饱经沧桑的脸上露出难有的笑容，盘算着今年的收成，打算着出售后给孩子和妻子买点衣服。

麦收时节，烈日炎炎，热浪滚滚，但总阻挡不住丰收带来的喜悦。人们热情地打着招呼，不时地打探着收割机的音讯。昔日吱呀的石碾、弯月的镰刀、高大的麦垛、沉重的架车早已被人们封存在记忆里，换之而来的是轻便的电三轮、一体化的收割机。到了麦收时，人们不动一刀一镰，只要点好地边，随着收割机突突地开过去，便在麦田里杀出一条通道，麦子听话地收在机仓里，减少了人们之前的劳顿之苦。看着机收后倒出的小山丘似的麦子，然后把他们颗粒归仓。热闹田野很快变得空旷起来，农民们会趁着墒情做好秋节的播种，期待着新希望的到来。

我敬佩麦子，是它维持着人类生命的延续，托起了农人们的美好梦幻。

(刘亚军 项城市人民防空办)



# 第一次的喜悦

“你给晚报写的是什么稿子？”他思索了一下，调皮地说：“忘了！我是写着玩的。”突然，他抓起营业员递出的钱，对我笑笑，就跑出去了。

也许是因为职业的关系，这个少年的形象一下子扑进了我的心田，打开了我回忆的闸门……

1993年，我在上中学时第一次见到《河南日报》，不久，我大着胆子给这个报写了一篇反应学校风貌的短文，谁知很快就用铅字在报上印出来了。当我手捧着报社寄来的稿单去取款时，那种激动喜悦的心情跟这位少年是何等相似啊！从那以后，我就与报纸结下了缘，进而踏上新闻工作岗位。一晃20多个春秋过去了。

这位少年是给晚报副刊写了篇文艺作品，还是给新闻版写了消息？回到家后，我一直在思考。第一次的成功在一个人一生中占据特别重要的地位，它往往决定一个人一生的方向。一位老诗人不是这样回忆他的处女作吗，“十七岁

那一年，我偶然把一首小诗投到本地《大公报》的《小公园》副刊，居然一下子就登了出来，而且月底领回七角大洋的稿费，谁想到这就是我后来热爱文学生活的开始呢？”随着思路的延伸，我又想起来老新闻工作者肖乾在《新文学史料》里写的巴金发现《雷雨》的轶事。当时作为年青作者的曹禺，一本处女作《雷雨》送到《文学季刊》，一压就是两三年。有幸巴金偶然发现了，一口气读完，决定马上发表，使这部名震中外的剧作得以问世。肖乾说得好：“如果不是巴金作出这样发表的决定，曹禺在戏剧创作的道路上，可能要晚起步一段时间。”当然，这位少年发表的第一篇文章，决不能与名著《雷雨》相比，但编辑辛勤耕耘所得的收获却是相同的。我想，如果晚报编辑能像我一样，站在这位少年的身后，目睹他领取第一次稿费的喜悦，会深切感到自己无名的劳动价值：他在时时起着人梯的作用啊！（刘忠全 西华县委政法委）



## 读书最好在春天

有人喜欢夏天读书，躺在空调屋里，泡在水中，很惬意；有人喜欢秋天读书，秋天是收获季节，意味着收获知识；也有人喜欢冬天读书，炉火醇酒夜读书，也是人生一乐；其实，读书最好在春天，春风和煦，万物复苏，一片欣欣向荣，此时读书，定会有个沉甸甸的收获。

夏天天气酷热，对读书人来说是个挑战，不在有空调的房间里，很难静下心来钻到文字里；秋天空气质量较差，天气干燥，容易上火，自然也会影响读书的心情；冬天过于严寒，没有坚强的意志，往往会半途而废。因而，我喜欢春天读书。春天，多好！阳光明媚，鸟语花香，日渐长，绿正浓，正是读书的好时光。严寒远去，酷热消失，蚊虫没了踪影。有的是淡淡的花香、暖暖的阳光、和煦的春风、悦耳的鸟鸣，它们像一曲轻音乐，缓缓流淌，让你浮躁的心沉静下来，慢慢沉浸到美妙的文字里。手中什么类型的书不重要，小说传记、散文诗歌、经史子集……它们会带你进入不同的境地。

朱熹曾写诗：“晓起坐书斋，落花堆满径。只此是文章，挥毫有余兴。”（春）表达了春天读书的趣味。宋代诗人翁森《四时读书乐》中的《春》篇这样说：“山光拂槛水绕廊，舞雩归咏春风香。好鸟枝头亦朋友，落花水面皆文章。蹉跎莫遣韶光老，人生唯有读书好。读书之乐乐何如？绿满窗前草不除。”阳光照在栏杆、流水绕过长廊、春风送来花香，鸟儿伴我读书。人生唯有读书好，莫要蹉跎岁月。春天读书，不仅能使精神富

足，还能体味到人生深处的感悟。

曾经读过一首打油诗叫《怕读书》，诗曰：“春天不是读书天，夏日炎炎正好眠。秋有蚊虫冬有雪，收拾书包好过年。”为什么春天不是读书天呢，我想大概是春天百花盛开、草长莺飞，如此好日子，应该出门踏青赏花，怎能闷坐在书房读书？

其实，一个人不想读书，可以找出一万个理由。而一个人想读书，则无论春夏秋冬都可以读。清代张潮《幽梦影》云：“读经宜冬，其神专也；读史宜夏，其时久也；读诸子宜秋，其致别也；读诸集宜春，其机畅也。经传宜独坐读；史鉴宜与友共读。”古色古香的句子轻轻读来齿颊留香，心事婉转。

曾国藩在一封家书中也写道：“苟能发奋自立，则家塾可读书，即旷野之地，热闹之场，亦可读书，负薪牧豕，皆可读书。苟不能发奋自立，则家塾不宜读书，即清净之乡，神仙之境，皆不能读书。何必择地，何必择时……”

“春读书，兴味长，磨其砚，笔花香。读书求学不宜懒，天地日月比人忙。燕莺莺歌希顿悟，桃红李白写文章。寸阳分阴须爱惜，休负春色与时光。”在春天里，让我们静下心来，打开一本书，在春风的吹拂下，书香定是浓浓的。

(葛有杰 太康县文联办公室)

《百姓写手》稿件请投至电子邮箱：zkwbxxs@163.com，以不超过800字为宜。